報告自行車事故



家

1-844-531-7530



佛羅裡達州自 行車法

在佛羅裡達州騎自行車時,了解您的合法權利(和義務)非常重要。在發生自行車事故(我們稱之為自行車「碰撞」並在此處解釋原因)後,這一點尤其重要。佛羅裡達州的自行車法可能很難理解。

這是佛羅裡達州自行車法的總體概述。要查看它們的完成情況,請訪問佛羅裡達州交通部。如果對本州的自行車法或您的道路權利有任何疑問,請直接聯繫佛羅裡達州的自行車法律律師 Peter Wilborn。

就在路邊

自行車被定義為車輛,通常具有與機動車輛駕駛員相同的權利和責任。但是,在佛羅裡達州,當騎自行車的人在人行道上騎行時,他們被視為行人。

去哪裡騎行

- 當行駛速度低於正常車速且沒有自行車道時,騎車者必須盡可能靠道路和 騎車者準備轉彎、超車和超車,以單車道行駛。道路,避免危險,在太 車道上行駛,並避免強制轉彎車道。
- 騎自行車者無需在道路附近提供的自行車「路徑」(「路徑」不在道路」 在)內騎行。
- 自行車可以在人行道上行駛(佛羅裡達州大部分地方,但不是全部),自行車的人必須給行人先行權,並且在超越行人之前必鬚髮出聲音信號是否有此規則的變化。

如何乘坐

- 道路或自行車道上的騎自行車者不得超過兩人並排騎行,除非在自行車就 度慢於正常交通速度時,騎自行車者不得妨礙交通,且必須單列騎乘。
 兩名並排的騎士必須在自行車道內。
- 騎自行車的人必須減速並在停車標誌和交通設施發出紅燈時完全停車。
- 騎自行車的人在轉彎、變換車道和停車時必須向後看、發出信號並讓行

騎自行車的人超越汽車

道路上騎自行車的人在超越靜止車輛或同向行駛的車輛時必須格外小

汽車超越騎自行車的人

機動車輛駕駛員在通過騎自行車者時必須保持至少三 (3) 英尺的間隙

裝置

- 16 歲以下的騎自行車者必須配戴正確緊固的頭盔。
- 在夜間,自行車必須配備在 500 英尺外可見的前白光和在 600 英尺外可鏡和燈。

 每輛自行車都必須配備煞車,使騎車者能夠在乾燥、水平、乾淨的路面-里的速度停在25英尺以內。

禁止事項

- 騎自行車時不允許緊貼機動車。
- 騎自行車的人不得將兒童留在自行車上的兒童座椅或託架中無人看管。
- 騎自行車的人在騎行時不得戴耳機或耳塞,除非是助聽器或改善人類聽 騎自行車的人可能使用僅通過一隻耳朵提供聲音並允許另一隻耳朵聽到 機。
- 騎自行車的人必須將 4 歲以下或體重 40 磅以下的乘客固定在座椅、背帶中。

機動車輛駕駛員和車門

機動車輛駕駛不得以攻擊、傷害、幹擾任何騎自行車者或乾擾交通深 啟機動車輛車門。

弱勢道路使用者法 (VRU)

騎自行車的人被定義為弱勢道路使用者,但目前佛羅裡達州沒有弱勢法,該法使量刑法官更有能力加強對傷害弱勢道路使用者的司機的處

酒精

佛羅裡達州的酒後駕車法規確實適用於騎自行車的人,因為自行車被

在代表數千名騎自行車者處理自行車事故案件後,我們的自行車法自行車事故律師網路意識到,自行車事故很少是自行車事故。

版權所有 ©2024 自行車法,保留所有權利。

州自行車法 自行車律師